

郑重声明：

本问答集锦仅适用于办理在中国结算TA系统登记注册的开放式基金等理财产品相关业务的投资者。

同时，本问答集锦仅供投资者参考，如有与本公司相关业务文件与规则不一致的地方，请以正式业务文件与规则为准。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服务问答集锦

开放式基金业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SECURITIES DEPOSITORY AND CLEA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公司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7号投资广场22-23层
邮编：100140
电话：+86-10-66210988
传真：+86-10-66210938
电子邮件：zbshi@chinaclear.com.cn
网址：www.chinaclear.cn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SECURITIES DEPOSITORY AND CLEA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目 录

一、账户类	02
二、日常交易类	09
三、权益分派	15
四、柜台业务	19
五、基金确权	22
六、投资者网络查询服务	23
七、集合计划电子合同	24
八、其他	26

一 账户类

1、问：中国结算的开放式基金账户有何特色？

答：“一卡通”式的账户体系。投资者只需开立一个中国结算上海（或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即可购买在中国结算沪市（或深市）TA系统登记注册的不同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和银行旗下的理财产品，包括开放式基金和券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等，免去了投资者多次开户的麻烦，降低了投资者的交易成本，使得投资者的基金投资更便捷、高效。

开放式基金账户与基础证券账户一一对应（开放式基金账户号=98（或99）+基础证券账户号），为投资者通过交易所办理上证基金通和LOF交易业务提供了便利，同时投资者可以基础证券账户办理交易所股票、封闭式基金和国债交易业务。

开户实行实名制，建立起庞大的客户资料库，有利于管理人对客户资料进行深度发掘，为投资者提供更好的服务。

2、问：投资者开立中国结算开放式基金账户有哪些方式？

答：开立开放式基金账户有两种方式：

（1）已开立证券账户的，可直接以证券账户申请注册为开放式基金账户（证券账户是指上海、深圳人民币普通股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2）尚无证券账户的，可申请直接配发沪、深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并同时将其注册为沪、深开放式基金账户。

3、问：中国结算开放式基金账户如何分类？投资者可以开

立多个开放式基金账户吗？

答：中国结算开放式基金账户区分为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和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投资者只可开立一个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和一个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但法律、法规、行政规章或中国结算另有规定除外。

4、问：投资者以其持有的上海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是否可以申请注册为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

答：不可以。投资者以其持有的上海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只可以注册为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开放式基金账户号=99+基础证券账户号，同理，投资者以其持有的深圳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只可以注册为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开放式基金账户号=98+基础证券账户号。

5、问：投资者申请以证券账户注册为开放式基金账户时，填写的哪些信息必须与证券账户账户资料的信息完全一致，才能注册成功？

答：投资者姓名（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类型和证件号码这三项关键信息必须与证券账户账户资料完全一致。

6、问：投资者可以通过哪些渠道可以开立中国结算开放式基金账户？

答：投资者可以通过已加入中国结算TA系统的销售代理人 and 基金管理公司的直销中心开立开放式基金账户。



7、问：我的证券账户已被冻结，是否允许以其注册为开放式基金账户？

答：不可以。投资者的证券账户为非正常状态的，包括注销、挂失、冻结、休眠等，中国结算TA系统不允许将其注册为开放式基金账户。

8、问：我用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可不可以购买沪市TA注册登记的基金（例如汇添富优势精选基金）？

答：不可以。根据中国结算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基金需选择在中国结算98深市TA或99沪市TA进行登记，投资者如要办理某只基金的业务，就需知道该基金是登记在中国结算98深市TA还是99沪市TA，然后使用相应的深圳或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办理。

9、问：开立中国结算开放式基金账户收费吗？

答：投资者如通过销售代理人或基金管理公司直销开立开放式基金账户，中国结算不收取任何开户费用。

10、问：投资者提交开户申请后，需要多长时间可以知道开户结果？

答：中国结算将在投资者开户申请提交(T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T+1日)将开户确认结果发送给销售代理人，第二个工作日(T+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销售代理人提供的各种方式(如柜面、网上、电话等)进行开户结果的查询。

11、问：什么是基金账户注册？什么是基金账户注册确认？

答：基金账户注册是指投资者将其已拥有的证券账户申

请注册为中国结算开放式基金账户的过程。基金账户注册确认是指已在中国结算开立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如拟在其他非原开户机构的销售代理人处办理基金业务，需建立与相关销售代理人之间的托管关系，并在中国结算TA系统中加以记录的过程，基金账户注册确认的结果是允许投资者可以在新的销售代理人处进行基金交易。

12、问：投资者通过上证基金通办理基金业务需使用何种账户？

答：投资者只需持有上海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即可通过场内办理在上证所挂牌的开放式基金的认购、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13、问：投资者办理上证基金通跨市场转托管有何账户要求？

答：该类转托管只限于在上海场内证券账户和场外以其为基础注册的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之间进行。

14、问：投资者分别通过哪类账户可办理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场内业务和场外业务？

答：(1) 投资者通过深交所办理认购、申购、赎回、二级市场买卖上市开放式基金(LOF)，须使用深圳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2) 投资者通过场外基金管理人及销售代理人办理上市开放式基金(LOF)业务，须使用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

15、问：投资者办理上市开放式基金（LOF）跨系统转托



管需要注意什么问题？

答：上市开放式基金跨系统转托管只限于在深圳场内证券账户和以其为基础注册的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之间进行。因此，对于有多个深圳证券账户的投资者，为了便于日后办理基金份额的跨系统转托管，最好只选择一个深圳证券账户用于场内认购或买入上市开放式基金，并将该账户注册为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

16、问：投资者姓名（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类型、证件号码三项关键信息变化（过期）是否需要办理开放式基金账户注册资料变更手续？去哪里办理？需提供哪些材料？

答：需要及时办理注册资料变更手续，但对于个人投资者身份证号码正常升位的，可不办理资料变更。投资者对三项关键信息的修改需在证券账户开立代理网点通过证券账户实时开户系统申请办理。证券账户资料修改请参照我公司证券账户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办理。

17、问：如何办理除三项关键信息以外的其他资料的变更手续？

答：投资者可通过已加入中国结算TA系统的任一销售代理人和基金管理公司直销中心办理三项关键信息以外的资料变更手续。投资者需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账户卡，投资者委托他人代办的，还需提供经公证的委托代办书、代办人身份证等。

18、问：什么是开放式基金交易账户？

答：交易账户，是指基金销售代理人为投资者开立的用

于记录其通过该销售机构申购赎回基金份额、基金份额变动及资金结余情况的账户。

每个投资者只能开立一个上海开放式基金账户和一个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投资者可使用唯一的开放式基金账户通过在不同的销售代理机构开设多个交易账户进行基金交易。

19、问：在同一销售代理人处是否支持一个开放式基金账户对应多个交易账户？

答：目前中国结算开放式基金账户只支持投资者一个开放式基金账户在同一销售代理人开立一个交易账户。

20、问：投资者能否变更基金交易账户？在什么情况下不可以变更基金交易账户？

答：对于投资者变更基金交易账户的，中国结算不作限制，但从原则上讲，当被变更的交易账户存在分红在途、存在未解冻的份额等情况时，中国结算TA系统不会处理该申请。

21、问：投资者注销交易账户有何限制？

答：当交易账户内存在基金份额、在途交易时，不允许投资者将交易账户注销。

22、问：在何种情况下，不允许投资者注销其开放式基金账户？

- 答：(1) 该账户内仍有基金份额，包括冻结份额；
(2) 投资者存在尚未确认的交易，即存在在途交易；



(3) 在其他销售代理人处开立的基金交易账户尚未撤销；

(4) 投资者持有尚未兑现的基金权益。

23、问：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注销是否必须在原账户开立的销售代理人处办理？

答：不是，允许在非原开户销售代理人处注销开放式基金账户。同时如果在其他销售代理人开立的基金交易账户尚未撤销的，则投资者在原账户开立的销售代理人处只可以对其交易账户进行注销。

24、问：注销后的开放式基金账号是否允许以后再次注册使用？

答：不允许。但投资者在注销账户后，仍可以持原来注册时使用的身份证件申请再次注册，只要再次注册时不填写原注销账户所对应的基础证券账号，中国结算将会对该投资者进行配号，生成新的开放式基金账号。

25、问：我以前开立过中国结算开放式基金账户，后来长期没有用，忘记了账号，现如何查询我原有的基金账号？

答：投资者可通过原开户销售代理人直接查询其账户，如忘记原开户销售代理人，也可通过任一销售代理人向中国结算提交查询申请，申请材料包括《基金账户注册资料查询申请表》、投资者本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账户卡复印件和销售代理人出具的查询证明文件等。

26、问：投资者通过什么渠道可以核对其开放式基金账户

的具体资料信息?

答: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公司客服中心、我司网上查询平台申请查询其开放式基金账户和持有份额明细等资料。

二 日常交易类

27、问:投资者可以在哪里办理开放式基金业务?

答:投资者目前主要有两种方式办理开放式基金业务。

(1) 场内业务:是指投资者使用上海或深圳证券交易所账户(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通过上海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办理基金认购、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2) 场外业务:是指投资者使用中国结算开放式基金账户,通过场外基金管理人直销及销售代理人办理基金认购、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28、问:新开户投资者开户当天是否可以办理认购、申购等业务?

答:可以。但认购、申购是否成功是以开户结果为前提的,即如果投资者开户不成功,则其认购、申购的业务申报将作无效处理。

29、问:投资者提交申购赎回申请后,需多久时间可以知道申请结果?赎回款何时可以到账?

答:中国结算将在投资者提交申请(T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T+1日)将申请处理结果发送给销售代理人,第二个工作日(T+2日)起,投资者可通过销售代理人提供的各种



方式(如柜面、网上、电话等)查询申请处理结果。

对于已成功受理的赎回业务,需根据管理人及销售代理人的具体情况确定赎回款的到账日期,一般不超过7天。在发生巨额赎回的时,需按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处理。

30、问:投资者如何查询交易申请失败的原因?

答:对于未成功受理的交易申请,投资者可以向相关销售代理人查询申请失败原因,销售代理人可根据中国结算发回的申请处理结果进行解释。



31、问:投资者一天之内是否可多次办理认购、申购和赎回业务?

答:可以。投资者在交易时间内提交的多次认购、申购和赎回申请,我们会在当日日终进行集中处理,并于次一工作日根据基金管理人的确认执行基金份额过户处理。

32、问:投资者认购、申购是否有金额限制?定期定额申购呢?

答:一般来讲,基金管理人都会对基金设定一个认、申购最低交易金额,如果投资者认、申购金额小于该最低交易金额,投资者的认、申购申请就会确认失败。具体金额限制以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业务公告为准。

投资者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时,基金可能也会设定一个定投业务最低申购金额。

33、问:投资者申购的基金份额何时即可赎回?

答:一般来说,投资者申购基金成功后,自T+2日起就可以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对于基金宝、QDII和ETF等特殊产品,可开始赎回日期更晚一些,具体日期见相关产品发行文告。

34、问: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什么时候可以办理赎回?

答:在R+2日(R为权益登记日)即可办理赎回。

35、问:投资者提交的业务申请什么情况下不能撤销?

答:以下几种情况下不能撤销:

(1) 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业务规则规定不能撤销的交易(如在认购期已受理的认购、定期定额申购交易)。

(2) 已经确认成交的交易不能撤销。

(3) 当日已申报,且过了规定撤销时间的。

36、问:中国结算何时对投资者的认购份额进行登记?

答:基金募集期内,中国结算仅对投资者的认购金额进行确认,不进行份额登记;待募集结束时,再为投资者计算认购份额,并执行份额过户。

37、问:若定投的基金暂停了申购业务,定投业务是否被确认失败或也暂停?

答:基金暂停了申购业务,不一定会影响投资者的定投业务,具体视基金管理公司的设置确定。如一些基金管理公司选择申购业务与定投业务同时开放或关闭,而另一些则选择申购业务与定投业务开放或关闭相互独立。



38、问：投资者通过定投所持有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如何计算？

答：投资者每笔定投所对应的过户登记日是不同的，因此每笔定投份额的持有时间亦有所差别，是分开计算的。

39、问：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需符合哪里条件？

答：投资者目前办理基金转换，须符合以下条件：

- (1) 转出和转入基金由同一基金管理公司管理；
- (2) 转出和转入基金均委托由中国结算办理登记过户等相关业务；
- (3) 转出和转入基金使用同一个基金账户；
- (4) 转出和转入申请均向同一销售代理人提出；
- (5) 转出基金份额处于非冻结状态；
- (6) 申请转换的期限或份额不低于相关基金契约所规定的最低转换期限或最低转换份额；

40、问：投资者可否将所持前收费基金份额转换为后收费基金份额？

答：除货币基金允许外，其余类型的同一只基金的不同收费模式之间不能进行转换。

41、问：基金转换的净值如何确定？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需缴纳什么费用？

答：基金转换采用“份额转换，未知价法”，即转出/转入基金的成交价格以申请当日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依据。办理基金转换时，目前中国结算不收取任何费用，但投资者需支付一定的手续费(含转换费、补差

费等)归代销人、管理人和基金资产所有,具体的收费标准见基金管理人的相关规定。

42、问：转换成功后，如何确定转入基金份额的过户日、持有时间？

答：根据基金管理人的要求，中国结算可将转入基金的过户日参数化设置为转出基金的原始过户日或实际转入日，相应的，对投资者持有该基金时间的计算亦有所不同。

43、问：投资者通过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场内渠道和上证基金通渠道是否可以办理基金转换？

答：目前，LOF场内渠道和上证通渠道均不支持基金转换业务。

44、问：投资者通过上证基金通办理开放式基金业务有何要求？

答：(1)投资者应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全面指定交易制度试行办法》的规定，指定有资格的上交所会员代为办理。

(2)投资者通过证券经营机构向上证所系统申报基金认申购与赎回申请，认申购以金额申报，赎回以份额申报；上证所场内认购、申购所得基金份额应为整数份，不足一份基金份额部分的认购、申购资金零头由证券经营机构返还给投资者。

45、问：什么是LOF基金份额跨系统转托管？如何办理LOF的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答：LOF基金份额跨系统转托管是指投资者将托管在



某证券经营机构LOF基金份额转托管到某基金管理人或销售代理人处，或将托管在某基金管理人或销售代理人处的LOF基金份额转托管到某证券经营机构。

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分“场内转至场外”和“场外转至场内”两种：



(1) 办理“场内转至场外”手续前，投资者应先确保拟转出基金份额的深圳证券账户已在转入机构处注册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并获知该代销机构代码，并按照代销机构的要求办妥相关手续（账户注册或注册确认）以建立业务关系。完成后，T日可到转出机构申请跨系统转托管，如确认成功，T+2日始即可在代销机构处办理基金业务。

(2) 在办理“场外转至场内”手续前，投资者须获知该基金份额拟转入证券经营机构的深交所托管单元号码。完成后，T日可到转出机构申请跨系统转托管，如确认成功，T+2日即可在转入机构办理基金业务。

46、问：投资者持有的LOF基金份额在什么情况下不能办理跨系统转托管？

答：在下列情况下不得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 (1) 处于基金募集期或封闭期的开放式基金份额；
- (2) 权益分派前R-2日至R日(R日为权益登记日)的开放式基金份额；
- (3) 处于质押、冻结状态的开放式基金份额。

47、问：投资者已将基金份额从场外开放式基金账户转托管到上证基金通场内证券账户上，可为何查询不到其场内基金份额？

答：出现这种问题的原因有两种：

(1) 投资者转托管入的场内证券经营机构尚未取得上证基金通业务资格。

(2) 场内证券经营机构虽已取得上证基金通的业务资格，但投资者办理转托管业务发生在该机构取得上证基金通业务资格之前。

针对第一种情况，投资者可以将证券账户转指定至有上证基金通业务资格的其他场内证券经营机构。针对第二种情况，投资者可以在原转托管入的场内证券经营机构处先撤销指定，然后再在该证券经营机构处重新指定。

48、问：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托管如何收费？

答：对于在中国结算TA系统内进行的转托管（含上交所场内与场外之间的转托管），中国结算免收费用，但对于深交所LOF基金证券登记系统场内转托管及场内转出的跨系统转托管，将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股票转托管的收费标准执行。

三 权益分派

49、问：基金权益分派有何种方式，投资者是否可以自由选择？

答：基金权益分派有现金分红和红利再投资两种方式。除货币基金外，根据有关规定，开放式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一般为现金分红，但投资者可以根据各自的需要自主选择权益分派方式。



50、问：开放式基金的权益登记日的含义是什么？权益分派对象又是谁？

答：权益登记日一般称为R日，即注册登记人确认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是否享受分红权益的日期。对于由中国结算作为注册登记人的基金，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到R日在中国结算TA系统登记在册的该基金份额全体持有人，其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有对应的分红权益。因此投资者R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51、问：投资者可否于开户时选定基金权益分派方式？

答：中国结算TA系统不支持按基金账户确定分红方式的做法，对投资者在注册基金账户时所确定的账户分红方式不处理。

52、问：中国结算开放式基金权益分派的流程是怎样的？投资者何时可以查询到现金红利款是否到账以及红利再投资份是否额登记到其开放式基金账户？

答：(1) R日，根据投资者的选择确定其所适用的权益分派方式，进行权益登记。

(2) R+1日，采用红利再投资的，以R日当天除权后的基金净值进行份额折算，执行份额过户登记。红利再投资权益分派完成。

(3) R+2日，基金管理人通过中国结算资金交收系统将分红资金划付给各销售代理人。

(4) R+3日（含该日）后，销售代理人将分红资金派发给各投资者，划入其指定的资金账户。

根据以上流程，投资者在R+2日后，可以进行红利再

投资份额查询；R+3日，可以进行现金红利款到账查询。

53、问：在哪些情况下，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将不会下发？

答：以下二种情况，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将不会下发：

- (1) 投资者有基金份额被冻结，且孳息同时被冻结；
- (2) 投资者场内证券账户在分红时处于未指定状态或指定在无资格交易单元上；

待上述二种情况全部解除后，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将会重新下发。

54、投资者如果想变更分红方式，应如何操作？

答：投资者若要变更分红方式，应当去销售代理人处提交分红方式变更申请。需要注意的是，分红方式变更成功仅对投资者发起申请的销售代理人有效，对同一基金份额托管在多个销售代理人处的情况，投资者在其他非发起申请的销售代理机构处的分红方式不做变更。

55、问：分红时，投资者何时变更的分红方式才有效？

答：R日（不包括该日）之前最后一次变更的、已生效的基金分红方式为最终有效的分红方式，即投资者的分红方式以R日当天中国结算TA系统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

R日当日变更的分红方式，对本次权益分派无效，需在下次基金权益分派时生效。

56、问：什么情况下，投资者申请变更分红方式会失败？

答：有些基金只设定一种分红方式，且不可修改。如ETF基金、保本基金等一般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且不允许投资者



进行分红方式修改。此时投资者如申请变更分红方式将会被判失败。

57、问：投资者的开放式基金份额被冻结，是否还可以修改分红方式？

答：投资者的基金份额被冻结，不影响其提交分红方式变更申请。



58、问：与普通开放式基金相比，货币基金的权益分派有什么不同？

答：货币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一般采用红利再投资的方式，且不允许投资者进行分红方式修改。货币基金需每日进行收益计算，并根据基金合同规定对收益定期（如每周或每月结转一次）或不定期进行结转。

59、问：上证基金通基金的权益分派有什么特点？

答：可通过上证基金通办理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场内渠道与场外渠道的权益分派流程基本一致，但如果场内权益分派方式为红利再投资的，红利再投资产生份额的小数部分将舍去，其舍去部分的对应资金按现金分红的方式返还投资者。

60、问：上证基金通场内未指定账户或指定在没有资格交易单元上的账户，为了获得分红权益，投资者需要办理什么手续？

答：对于未指定账户，投资者在办理账户指定后，即可在指定的证券公司处获得尚未领取的基金现金红利；对于

指定在没有资格交易单元上的账户，投资者需先撤销原账户指定，然后重新指定到有资格交易单元上后，即可在新指定的证券公司处获得尚未领取的基金现金红利。

61、问：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基金的分红有何特点？

答：LOF基金场外部分的基金分红与普通基金一致，场内部分有如下特点：

(1) 权益分派方式采用现金分红方式，不支持投资者对分红方式的修改。

(2) 在管理人足额付款的情况下，现金红利款到达券商结算账户的日期为R+3日，投资者将在R+4日后（含该日）收到现金红利款。

LOF基金权益分派的具体规定可以查看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n→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栏目下的《上市开放式基金业务指引》中第六章《权益分派》的相关内容。

62、问：券商集合理财产品的分红有什么特殊之处？

答：对于集合理财产品，在权益分派时，存在管理人提取业绩报酬的问题。对于业绩报酬提取的有关问题请投资者直接咨询相关管理人。

四 柜台业务

63、问：中国结算办理的柜台业务包括哪几种？

答：柜台业务主要包括非交易过户、冻结解冻和份额强制调整等。



64、问：在销售代理人处是否可以办理柜台业务？

答：目前，非交易过户和司法冻结业务只可以由中国结算业务柜台办理。投资者不能在销售代理机构处办理。

65、问：上市开放式基金(LOF)的柜台业务如何办理？

答：因上市开放式基金(LOF)的场内场外份额分别登记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证券登记系统和中国结算开放式基金TA系统，所以涉及场内份额的柜台业务需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办理，涉及场外份额的柜台业务到中国结算总部基金业务部业务柜台办理。

LOF柜台业务的具体规定可查看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n→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栏目下的《上市开放式基金业务指引》中第七章《其他登记托管业务》的相关内容。

66、问：中国结算目前受理哪些类型的非交易过户？

答：目前中国结算主要受理司法裁决、继承两类非交易过户业务。

67、问：投资者如何办理因继承所涉及的开放式基金份额过户登记手续？

答：投资者应到中国结算业务柜台申请办理非交易过户手续，并提交以下材料：(1)填妥的《开放式基金非交易过户登记申请表》(可于我公司网站自行下载打印，见“www.chinaclear.cn→开放式基金→通知公告”)；(2)经公证的继承文件；(3)证明被继承人的有效法律文件及复印件；(4)继承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5)继承双

方当事人的基金账号；(6)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办理的，还应提供经公证的代理委托书和代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7)继承人为未成年人的，非交易过户手续由其监护人办理，监护人应出具监护人身份证明材料及其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原件及复印件；(8)以及中国结算要求的其他材料。

中国结算对上述材料进行核验并确认无误后，将在一定工作日内完成基金份额非交易过户登记手续，并向有关方面出具《基金过户登记确认书》。

68、问：因司法、行政原因涉及的基金份额非交易过户应如何办理？

答：司法机关应到中国结算业务柜台申请办理司法裁决过户手续，并提交以下材料：1、法院判决书（或调解书、公证文书、仲裁裁决书等）副本、执行裁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等法律文书；2、司法机关介绍信；3、司法机关经办人员执行公务证、工作证。

69、问：办理非交易过户业务，中国结算的收费标准是什么？

答：对于非交易过户，我公司将按100元/笔的标准向基金份额过入投资者和过出投资者分别收取过户费。

70、问：投资者的开放式基金份额冻结有哪几种方式？

答：冻结方式可分为冻结本金、冻结本金加孳息两种（对于货币基金，只能选择后者）。



71、问：投资者的同一笔冻结，是否可以分几笔来解冻？

答：不可以。同一笔已冻结的基金份额，只可一次性全解冻，不可拆分解冻。

五 基金确权

72、问：什么是基金确权？

答：在封闭式基金到期终止上市、进行“封转开”过程中，封闭式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将发生改变，原封闭式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全部基金份额将转登记至转型后的开放式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因此基金持有人需要对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在新的开放式基金指定销售代理人处进行重新登记及确认，方可办理以后的交易业务，该过程称为基金确权。

73、问：基金“封转开”，哪些投资者可不办理基金确权业务？

答：有两类投资者无须办理基金确权。一类是“封转开”后，新基金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的投资者；另一类是“封转开”后，新基金可通过上证基金通办理业务的投资者。

74、问：投资者办理基金确权业务的流程如何？

答：(1) 投资者需先在销售代理人处开立中国结算开放式基金账户。

(2) 投资者需持相关资料到销售代理人提出确权申请。

(3) 销售代理人在接受投资者的确权申请后须核对相关资料内容正确、完整，并将确权申请数据发送至基金管理



公司。

(4)在收到申请确权资料后，基金管理公司对投资者提供的信息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向中国结算发送确权数据。

(5)中国结算对投资者身份等资料进行核对。若一致，则为投资者重新登记确认的基金份额，确权成功。若不一致，则确权失败，在查明失败原因并更正后，投资者可重新办理确权业务。

75、问：投资者办理确权业务需注意什么问题？

答：对于个人投资者，需其本人亲自办理确权业务，不允许他人代办，同时投资者应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比如，投资者确权申请份额应为基金退市时其持有的原封闭式基金的基金份额数量，基金代码和名称为转型后新开放式基金的代码和名称。

六 投资者网络查询服务

76、问：开放式基金网络查询服务主要包括哪些内容？

答：开放式基金网络查询服务主要包括：基金份额持有情况查询、基金份额变更记录查询。

77、问：投资者如何开通网络服务？

答：投资者可以登录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n，在投资者注册栏进行注册，成为网站正式用户。一个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只能注册一次，不能重复注册。如果该证券账户已经选择了证券账户网上用户的注册并审核通过，则不允许再次进行基金账户的注册。具体操作



步骤参见：“www.chinaclear.cn→投资者登录→投资者用户手册”。

78、问：投资者可否将上海、深圳基金账户全部注册在一个网上用户名下？

答：可以。投资者可以将其全部注册在一个网上用户名下，也可以分别注册在不同的网上用户名下。



79、问：投资者忘记网上用户名或密码怎么办？

答：对于已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的投资者，可使用该网上用户名或其关联的任意证券账户号及密码登陆中国结算网站。因此，仅遗失网上用户名的，投资者可以凭证券账户号及密码登录中国结算网站，登录后系统将自动提示网上用户名；遗失密码的，投资者可以通过中国结算网站，点击“开放式基金密码重置”，按照系统提示输入“用户名”（或“证券账户号”）、“证件号码”，完成信息确认后，输入新密码。密码重置成功后，投资者即可通过新密码登录系统查询相关内容。

80、问：网络服务对投资者收费吗？

答：开放式基金网络查询服务对投资者不收取任何费用。

七 集合计划电子签名合同

81、问：投资者在哪里可以签署集合计划电子签名合同，如何签署？

答：委托人可以在集合计划管理人、代理推广机构处以

电子签名方式签署集合计划电子签名合同。

委托人通过推广机构网上交易系统签署电子签名合同的，应当首先登录网上交易系统，仔细查阅管理人、代理推广机构提供的电子签名合同标准文本，确认无误后，再按系统提示采用电子签名方式签署电子签名合同。

委托人通过推广机构柜台系统签署电子签名合同的，应当首先仔细查阅管理人、代理推广机构提供的相关合同文本，确认无误后，再按照营业网点柜台工作人员的提示采用电子签名方式签署电子签名合同。

82、问：投资者签署集合计划电子签名合同之后多久可以查看签署结果？

答：推广机构上传电子合同数据之后，投资者即可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www.chinaclear.cn>），点击“投资者服务”项下“投资者登录”，选择“非证书用户登录”下的“按证券账户”方式登录后即可查询其签订的电子合同详细信息。

83、问：投资者如何查看电子签名合同签署结果？

答：投资者可凭其基金账户号及用户密码登录中国结算网站查询电子签名合同签署情况及相关合同文本扫描件。投资者查询的用户设置及密码管理规则同目前投资者开放式基金份额网络查询业务。

84、问：投资者如何查阅电子签名合同文本？

答：在电子签名合同方式下，每只集合计划产品对应一份标准合同文本。标准合同文本由管理人、托管人盖章并



经公证机构公证后，交中国结算保存备查。中国结算将标准合同文本扫描件提供给投资者网上查阅，同时在推广机构、管理人、托管机构网站和营业网点披露，投资者可对上述机构的电子签名合同文本内容进行比较、核对。

85、问：电子签名合同文本保管期限是多久？

答：集合计划电子签名合同文本内容保留期限不少于20年。



八 其他

86、问：如对中国结算开放式基金业务还存在其他疑问，可以向哪里咨询？

答：投资者可以向已加入中国结算TA系统的销售代理人、基金管理公司咨询，或通过中国结算官方网站开放式基金专区进行咨询，也可以直接向中国结算基金业务部咨询（咨询电话：010-58598853/58598895）。